超载狂飙，11个月夺走7条人命

工程车安全不可小觑

本报记者 谢晨阳

一说起工程车，市民们总能一口气列出其N个“罪状”。虽然这些车辆对城市建设做出了应有的贡献，但少数驾驶员因追求经济利益，经常超速、超载等，导致事故频发。

工程车对城市的“三大影响”

工程车泛指土方车、搅拌车、石料车、沥青车等。近年来，随着城市建设速度的不断加快，各类在建工程也与日俱增，与此同时，工程车辆数量也日渐庞大。数据显示，在我市各地运输的工程车已有近千辆。

“不可否认，这些工程车在推动经济建设方面确实做出了很多贡献，但同时对城区交通秩序、市民的生活及市容市貌带来了不少影响。”市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介绍说，一是工程车为了多拉快跑挣大钱，频频发生交通事故。今年以来，全市共发生涉及工程车的死人交通事故7起，造成7人死亡；二是为了赶工程进度，工程车夜间行车对居民生活造成困扰；三是超限超载导致抛洒滴漏、碾坏路面，破坏了市容市貌。

拉得太多，工程车不堪重负

“在7起事故中，因工程车严重超载酿成事故的就有4起。”该负责人说，导致工程车事故频发的原因有很多，但超载却是致命的。因为工程车不怕撞、不怕碰、不怕挤，谁也不敢“惹”它。驾驶员为了多拉快跑，超速行驶，而引发交通事故的案例屡见不鲜。

9月21日，安徽籍马某驾驶皖K13682工程车装载35吨货物从路桥驶往泽国牧屿方向，下午5时左右，经泽国镇文昌路与幸福路交叉路口时，刮擦并碾压同向骑自行车的妇女张某，造成58岁的张某当场死亡。经交警责任认定，马某驾驶的工程车严重超载20多吨，且经事发地绕行时，未与同向骑行的自行车保持必要的横向安全距离，导致骑车人死亡，马某负事故全部责任。

10月15日，安徽籍靳某驾驶浙J58171工程车装载近30吨石子从路桥驶往泽国，经泽国镇下樟桥村十字路口时，因未注意安全，与对向一辆燃油助力车发生碰撞，造成驾驶助力车的男子受伤，经抢救无效死亡。交警对靳某驾驶的工程车进行过磅检测，发现该车子核载不到8吨，却载货20多吨，属严重超载。

除了严重超载外，工程车事故的高发还与驾驶人的技术未达到专业水平、疲劳驾驶、超速、缺乏日常维护保养等因素有着很大的关系。不少工程车因长期超速超载行驶，使机件磨损加重，车辆破旧不堪，而车主又不对车辆进行必要的维修、保养和检查，造成工程车带病运行。

工程车运输须符合相关规定

市交警大队早已将工程车列入了常态化的管理，并出台了一系列规定。

在我市，工程车司机必须要有3年以上的实际驾驶经历。一旦发生死人事故，只要有责任的，一年内不得驾驶工程车。

交警部门还要求工程车载货的高度不得超过栏板，装载的货物必须分布均匀，盖好篷布，严禁擅自加高车厢栏板、改变车辆内部尺寸和车辆安全机件。

此外，我市还要求工程车的商业第三险必须达到50万元以上，以减少事故理赔的风险。

同时，工程车必须按规定悬挂有效机动车号牌和持有效机动车行驶证，安装转弯、倒车语音提醒装置，按规定粘贴车身反光标识和安装侧面及后下部防护装置，安装并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行驶记录仪或者具有行驶记录仪功能的GPS装置。驶入禁行区域的应当取得道路通行证。

链接

6点至21点 这些路段工程车禁入

交警说，早上6点到晚上9点，核定载质量超过5吨（含5吨）的大货车是不能驶入市区部分路段的。这些路段包括南环路—体育场路—南屏东路—东环路—横湖路—北塔路以南合围区域内。此外，北山路、前溪路、东门南路、东辉南路、万昌北路横湖中路至九龙大道路段、万昌西路城西大道路口至北山路路段等也同样列入这一范围。

交警同时提醒说，市民如发现有上述车辆在规定时间外驶入禁行路段，请及时向交警部门举报。

这些法规 请司机们仔细看看

1.《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货运机动车超过核定载质量的，处两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超过核定载质量百分之三十或者违反规定载客的，处五百元以上两千元以下罚款。

有前款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扣留机动车至违法状态消除。

运输单位的车辆有本条规定的情形，经处罚不改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处两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2.驾驶货车载物超过核定载质量30%或者违反规定载客的，一次记6分；驾驶货车载物超过核定载质量未达30%的，一次记3分。

3.新修改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从2013年1月1日起实施，持有大型客车、牵引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驾驶证的驾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车辆管理所应当注销其最高准驾车型驾驶资格，并通知机动车驾驶人在三十日内办理降级换证业务：

（一）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员死亡，承担同等以上责任，未构成犯罪的；

（二）在一个记分周期内有记满12分记录的；

（三）连续三个记分周期不参加审验的。

曝光台

全市半月交通违法前十位

（截至2012年10月29日）

车辆号牌	车主	车辆类型	车主地址	违法次数
浙J95H31	颜英俊	轿车	新河镇姚施村	7
浙JN8171	陈兵辉	轿车	温峤镇山下村	6
浙J089C8	陈定国	轿车	太平街道太平北路	6
浙J05Y21	方志国	轿车	太平街道太平北路	5
浙J002E0	潘灵新	小型普通客车	太平街道虎山路	6
浙J9890F	杨咏波	小型普通客车	石桥头镇杨家村	6
浙J89X61	江金荣	轿车	箬横镇新屋村	7
浙JFS955	赵建军	轿车	大溪镇沙岸村	6
浙J02T81	蒋岳蓬	轿车	城南镇长沙村	5
浙J7S899	温岭市开元学校	轿车	太平街道中华路	6

公告栏

关于交通技术监控设备设置地点变更的公告

因交通管理需要，现对温岭市226省道复线23km+180m城南镇沌头村（玉环方向）固定测速（限速60公里/小时），变更为226省道复线22km+960m温岭市城南镇沌头村（玉环方向）固定测速（限速70公里/小时）。并在通告发布之日起将对被交通技术监控设备抓拍的交通违法行为予以处罚，希望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遵守交通法规，确保我市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

温岭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12年10月31日

交管动态

●公安部交通管理局发出预警：深秋季节，我国部分地区正进入多雾天气。因雾天发生事故几率较高，要求广大驾驶人及时掌握气象变化趋势，降低行驶车速，保持安全车距，要警惕雾天带来的交通危害，共同做好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陈明方）

●10月26日，城北人大工委组织市人大代表对城北街道交通秩序和市容秩序管理工作进行评议。代表们实地踏看了泽坎线城北穿镇公路以及中心隔离设施等，并进行了座谈，论证了城北交通秩序整治方案。（应皖军）

●10月19日，温峤交警中队组织民警来到温峤第二小学为学生们上了一堂交通安全课。民警围绕学生的交通特点，通过案例分析，回答提问，以通俗易懂的语言把交通安全知识传达给学生。（张文飚）

一汽一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中国·长春

温岭地区经销商：
台州市奥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台州中心大道1388号 电话：0576-89088888 传真：89069922 邮编：318000
温岭企奥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温岭市经济开发区九龙大道南侧 电话：0576-86285555 传真：86910512 邮编：317500
台州晨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路桥方林汽车城西首1号 电话：0576-82955555 传真：82910030 邮编：318050